

证券代码：836266

证券简称：亿维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深圳亿维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许宏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出，满足召开股东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264,04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440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回顾了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并提出了 2025 年度的工作思路和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 2024 年度的独立董事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深圳亿维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现审计工作已经完成，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亿维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德皓审字【2025】00001255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4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等数据进行了决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出了 2025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营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资金有限的情况下，将利润留存公司，有利于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保持持续稳定的发展能力，不进行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有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即：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深圳亿维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出具了《深圳亿维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编号：德皓核字【2025】00000874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总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的有效期内，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具体贷款金额和期限以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最终的审批结果为准。

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的有效期内，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申请贷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公司拟与担保公司签订担保协议，由其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许宏安及其配偶为前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担保、资产抵押等。

上述相关担保，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的有效期内均可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由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情形，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许宏安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以及关联方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现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下事项：针对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宏安先生及其配偶拟对前述贷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担保、资产抵押等。最终的贷款额度、担保条件、贷款期限等以各方实际签署的生效法律文件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由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情形，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许宏安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回顾了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并提出了 2025 年度的工作思路和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264,04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厦门）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传远、吴柔褰

（三）结论性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亿维股份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制度》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成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亿维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深圳亿维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